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下午在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43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以网络方式送达各董事、监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宏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认真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》（参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）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）。

三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）。

四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）。

五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

章程>的议案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公司章程》及修订对照表)。

六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修订对照表)。

七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)。

八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)。

九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经营发展计划的议案》:为明确发展目标,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,制定 2021 年度经营发展计划如下:资金回笼 \geq 32.99 亿元,合同销售收入 \geq 39.50 亿元,合同销售面积 \geq 26.52 万平方米(以上数据均不包含与深圳地铁集团合作的锦荟 PARK 项目)。

十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》:为满足公司各级子公司经营发展融资需要,公司对未来十二个月内对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为 23 亿元的担保额度,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各级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7 亿元,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下各级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16 亿元。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关于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)。

十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)。

十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会计

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）。

十三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》：2020 年度，公司开展了 11 个重点方面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2021 年度，将以公司“十四五”规划为纲领，推动制度执行及完善，督促资产加速周转，加强销售管理、签证变更管理、招标管理等，服务公司决策、改善管理。

十四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：2020 年，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先后召开定期及临时会议 7 次，审议通过决议事项 9 项，所有决议事项均及时报告董事会。

十五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：2020 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先后召开定期及临时会议 7 次，审议通过决议事项 14 项，所有决议事项均及时报告董事会。

十六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：2020 年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先后召开定期及临时会议 5 次，审议通过决议事项 6 项，所有决议事项均及时报告董事会。

十七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：2020 年，董事会提名委员召开定期及临时会议 7 次，审议通过决议事项 13 项，决议事项及时报告董事会。

十八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，本议案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十九、在关联董事赵宏伟、李伟、李建春、毛咏梅回避的情况下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非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考核的议案》：2020 年，公司非独立董事诚信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共参加公司董事会 32 次，各专门委员会 26 次，并对所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
二十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：2020 年度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各项工作，并按时完成审计任务，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上述第一、二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十、十二项议案将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